

中国科学院
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
二〇二七年招收硕士研究生
情况介绍、招生简章

二〇二六年十月

内容目录

- 1 上海微系统所情况简介
- 2 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 3 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 4 常见问题解答

联系方式:

单位代码:	80138	联系部门:	研究生部	联系人:	张老师
单位地址、网址: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865 号 www.sim.ac.cn				
邮政编码:	200050	Email:	yjs@mail.sim.ac.cn		
电话:	021-62528319	传真:	021-62528319		

1 上海微系统所情况简介

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简称“上海微系统所”）成立于 1928 年，是我国最早的著名国立技术学科综合性研究所之一。自建国以来已获得国家级奖励近 50 项、部委省市级奖励 340 余项。研究所在国内率先研制成功球墨铸铁，成功解决了包头高含氟铁矿的冶炼和稀土元素回收问题；研制成功用于浓缩铀 235 的关键部件“甲种分离膜”，并获“两弹一星”功勋奖章；研制出国内第一块高速超高速双极型数字集成电路；利用微电子技术基础开展了微电子机械系统和 SOI 材料的研究；开展了无线传感器网络和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的研究，为国民经济发展、国家安全和社会进步做出了重大贡献。

在九十多年的发展进程中，上海微系统所始终围绕国家战略和国民经济发展需求，改革调整，与时俱进，拓展“材料-器件-系统”创新链，自主核心技术研发，强化电子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建设，基础研究与工程应用有机交融，深化“三位一体”协同创新战略，优化科研人才队伍，产出了一批优异的科研成果，在微电子信息技术领域走出了一条有微系统所特色的科技创新道路。

上海微系统所现有集成电路材料、传感器技术和异质异构集成微系统三个全国重点实验室，有无线传感网与通信、太赫兹固态技术、高端硅基材料三个中国科学院重点实验室。设有传感技术实验室、纳米材料与器件实验室、太赫兹固态技术实验室、微系统技术实验室、宽带无线通信实验室、硅基材料与集成器件实验室、超导电子学实验室、仿生视觉系统实验室、X-Lab 前沿实验室等九个实验室，以及所级公共技术中心。同时拥有一支力量雄厚、结构合理、极具创新活力的学术队伍，其中博士生导师 98 人、硕士生导师 70 人。

上海微系统所是国务院首批批准的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有成熟的研究生培养体系。我们为硕士研究生提供先进的实验平台、良好的生活待遇、充足的研究经费。欢迎优秀学生加入上海微系统所，与全所职工一起为把上海微系统所办成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科研院所而不懈努力。

2 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2.1 培养目标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旨在培养全面发展，爱国守法，具有社会责任感，在本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富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的高层次学术创新型专门人才。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旨在面向社会需求，面向科技前沿，适应工程技术发展和创新需要，培养全面发展、爱国守法、掌握相关专业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实践创新型人才。

上海微系统所硕士研究生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2.2 报考条件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采取“分列招生计划、分类报名考试、分别确定录取标准”的招生考试模式。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执行教育部统一的报考要求。

（一）报名参加硕士研究生全国招生考试(含学术型硕士和专业学位硕士)，须符合下列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诚实守信。

2.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本所规定的体检要求。

3. 不存在其他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不得报考硕士研究生情形。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国家教育考试处理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不得报考硕士研究生。

4. 考生的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专科）毕业学历后满2年及以上人员（如无特别说明，本章程规定涉及年限要求均指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前）或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4）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的人员；

（二）在读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三）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报考条件、生源范围及招生对象、资格审核等按照教育部相关政策执行。

本所各招生专业均可接受符合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报考条件的考生报考，中国科学院大学（简称“国科大”）2027年该专项计划招生指标150名左右（含推免），具体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2027年招生计划为准，原则上为专业学位硕士指标，考生报名时须据此慎重确定报考专业。2027年该专项计划学习方式均为“全日制”，不得填报“非全日

制”。

推荐免试生若符合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报考要求，也可申请该专项计划推荐免试。

（四）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是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含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符合条件的考生网上报名时选择“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照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申请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和申请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的考生，须在复试前须向本所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限士兵）、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进行复核。

本所各招生专业均可接受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考生报考，专项计划招生指标原则上为专业学位硕士指标，考生报名时须据此慎重确定报考专业。该专项计划学习方式均为“全日制”，不得填报“非全日制”。2027年该专项计划指标130名左右（含推免），具体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2027年招生计划为准。

推荐免试生若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报考要求，也可申请该专项计划推荐免试。

报考专项计划的考生，不再享受初试加分和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申请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不再享受初试加分政策。

（五）本所各招生专业均接收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等学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所有拟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应在教育部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参加网上报名、完成接受复试通知、接受拟录取通知等报考接收程序。详情可参见本所官网关于接收2027年推荐免试生的公告。

已被招生单位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全国统一考试，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2.3 招生名额

本所2027年计划招收学术型硕士约65名，专业学位硕士约65名，具体名额以上级部门正式下达的2027年招生计划为准。

2027年推免生招收情况：截至10月10日，招收学术型推免硕士生为55人，专业型推免硕士生为37人，欢迎各位考生报考。

此外，本所计划招收与上海科技大学联合培养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约15名，具体以2027年联培高校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

2.4 报名

202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简化考生报名程序，推进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一体化，考生在填写报考信息后一并提交核验材料，实现“一站式”完成报名。所有考生均须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以下简称“研招网”）填写报考信息、网上支付初试费，同时按照报考点要求上传考生材料。考生直接通过学信网APP在线拍摄并上传本人照片。

网上预报名时间为2026年10月9日至12日,每天9:00—22:00;网上报名时间为2026年10月15日至24日,每天9:00—22:00。10月24日22:00前,考生须按照报考点要求上传考生本人材料,同时关注所报考招生单位的通知信息。预报名期间填写的信息有效,正式报名期间无需重复填写。

考生登录网上报名系统后,务必要认真阅读相关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招生单位及报考点发布的招生章程、简章和相关网报公告,同时还须查看拟报考培养单位的相关招考公告,并按其要求填报。

本所在准考、复试和录取等招生阶段将分别进行报考资格审查或复查,凡因不符合报考条件,未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填写错误,提交虚假材料,错过网报时间、缴费时间、考试时间等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网报期间,网报系统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以便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考生报考本所,“招生单位所在地区”均应选择“北京”,“招生单位”选择“14430 中国科学院大学”,在“院系所名称”栏中选择“138 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然后按照网报系统要求进行报考专业及考试科目等信息填报。

报考点选择:应届本科毕业生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手续,其中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也可选择教学点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其他考生应选择户籍或工作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就近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手续。

符合享受初试加分、少数民族照顾政策、免初试或报考专项计划有关条件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申请信息。有关部门、报考点对相关考生资格进行初审,招生单位在复试前进行复审,确定考生的相应资格。未按规定申报或审核(含复审)未通过的,不享受加分、照顾、免初试政策,或不得参加有关专项计划初、复试。符合多项加分项目的考生,分值不得累加。

网上报名注意事项:

1. 考生必须牢记自己网报时的用户名和密码,网上打印准考证、网上调剂等均需使用此用户名登录。

2. 填写学历证书编号时,国内普通高校毕业证书编号须填写“证书编号”。若毕业证书上有两个号码,应填写证书右侧的“证书编号”,一般为16位以上数字编号,前5位为颁发此证书的高校代码。请不要填写证书序列号(如No.****)。若原毕业院校因更名等原因不在网报系统毕业学校可选列表中,请在毕业学校栏选择“其他”,然后手工录入原毕业学校的名称(即毕业证书中加盖印章的学校名称)。

3. 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编号信息填报,须填写经相关专业机构认证的国(境)外教育机构合法学历学位证书编号,如:教留服认英[2018]20001号或120xxxxxx123。

4. 网上报名时,考生应务必认真填写并仔细核对本人的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报考类别(定向就业或非定向就业)、考试科目、学历学位证书编号、学习方式(全日制或非全日制)等重要信息。考生报名信息在准考资格审核、初试、复试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5. 考生要准确填写个人信息，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6. 网报结束后，报考的培养单位将对考生的报名信息进行全面审查，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准予考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等信息有疑问的，本所可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后，再准予考试。审查过程中发现虚假证件时，可扣留虚假证件。经审核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不予准考、录取，随时发现、随时处理。

7. 推荐免试生须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及时完成网上报名与拟录取手续。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拟录取的推荐免试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2.5 初试

1. 网上打印准考证：在教育部统一规定的时间内，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网报系统，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参加初试和复试。

2. 初试日期：按照教育部统一规定的考试日期执行，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不在规定日期举行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3. 初试地点：以选择的报考点公告为准。

4. 初试科目：我所各专业的初试科目均为四门：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业务课一、业务课二。每门科目的考试时间为 3 小时。思想政治理论、外国语的满分值各为 100 分，业务课一和业务课二的满分值各为 150 分。具体考试科目以《中国科学院大学 202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为准，可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https://yz.chsi.com.cn>) 或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 (<https://admissionucas.edu.cn>) 查询。

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英语（二）、数学（一）、数学（二）使用全国统一命题，其余考试科目由国科大组织命题。

5. 考生初试成绩通过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查询。届时本所官网会发布初试成绩查询通知。

2.6 复试

1. 本所制定复试规程、负责通知和组织考生参加复试，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公示。复试由本所组织，在本所进行。复试录取工作安排和实施办法将另行通知。

2. 本所按照复试分数线及考生初试成绩，由高到低确定复试考生名单，进行差额复试。具体差额比例和初试、复试成绩所占权重在复试前确定并公布。

3.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和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复试分数线在不低于国家分数线的基础上，由国科大自行划定。复试方式、程序及要求与其他普通计划硕士生相同。

4. 复试分数线、复试名单以及复试时间、地点、方式等复试要求在复试前通过本所官网等渠道向考生公布。

5. 本所在复试期间，严格采取人证识别及相关信息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加强对考生的身份审核及报考专项计划、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或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等资格的复审。对不符

合规定者不予复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仍有疑问的，要求复试考生在复试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6. 复试包括业务能力、综合素质、思想品德、外语听力和口语等考核内容，外语听力及口语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7. 对同等学力考生参加复试的，须在复试阶段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闭卷笔试），每门加试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的具体时间和地点由本所确定并通知考生。本所还可根据需要对其进行实验技能等方面的考查。加试科目不及格（即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8. 复试成绩或面试成绩不及格（即低于百分制的6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9. 不组织破格复试。

10. 复试是硕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复试期间，考生应自觉遵守本所考场规则及考生所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等内容，在本所复试工作对应专业全部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2.7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体检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作为复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主要考核考生在政治态度、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的现实表现。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政审）不通过者不得录取。

考生体检工作由本所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要求，结合本所实际情况提出具体的体检要求。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录取资格。

2.8 录取

2027年国家招生计划尚未下达，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硕士专业目录中的拟招生人数为我所根据2026年硕士研究生的实际招生人数拟定的各学科专业预计招生计划。各专业实际招生人数将根据2027年国家招生计划及各专业报考情况及国家政策导向进行动态调整。

本所按国科大下达的实际招生计划，依据本所复试录取办法及考生考试综合成绩、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确定拟录取名单前，全面开展录取检查，对报考资格、录取条件、录取程序等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所有拟录取考生均按照教育部信息公开相关要求进行名单公示。没有公示的拟录取考生，一律不得办理录取手续，不予注册学籍。

对于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必须在录取前签署三方定向培养协议，一经录取后，不得变更录取信息中的就业方式。定向生毕业时按协议到定向单位就业，不再进行就业派遣。普通定向就业生，不调转户口、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

被录取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考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本科毕业证书原件。截至入学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国（境）内高校本科毕业证书或经相关专业机构认证的国（境）外教育机构合法学历学位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被录取的考生按录取通知书规定的要求和日期，到指定地点报到入学注册。如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提供有关证明，且应以书面形式向国科大或本所请假，请假时间不得超过 10 个工作日；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不报到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2.9 基本学制

学术型硕士、专业学位硕士学制为 3 年。

2.10 收费及待遇

2027 年硕士研究生学费及住宿费安排如下：

1.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一般为 8000 元/年·生，按学年收取。
2.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和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硕士研究生的收费标准同上，享受与本所同一专业其他普通招考考生相同的奖助体系待遇。
3. 我所研究生在课程学习阶段免收住宿费，回所后住宿费收取标准为 120 元/月·生。

同时，本所实行完善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学生按照相关规定，可享受和参评的奖助学金主要包括六个类别，即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中国科学院奖学金、国科大学业奖学金、研究所奖学金、“助研/助教/助管”岗位津贴。学习科研表现优秀的学生，还可以申请国家、中国科学院、研究所设立的各类专项奖学金。

2.11 硕博连读

本所通过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包括硕士阶段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 8 年。报考硕博连读的考生，应按本所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硕博连读申请。硕博连读生的具体选拔和确认办法由本所自主确定和公布。

本所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在学硕士研究生不得以硕博连读转博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普通博士计划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非全日制在学硕士生不得以硕博连读转博的方式报考。定向考生不得以硕博连读转博的方式报考。

2.12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1. 所有被录取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考生录取类别均为定向就业，必须在录取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在职考生与所在单位和定向单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签订协议书，非在职考生（含应届毕业生）与生源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签订协议书。被录取在职考生入学不迁转户口。学生必须保证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单位或地区就业。考生在学期间不得调整录取类别，即不得变更为非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也不得调整为非定向就业。

2. 该专项计划未尽事宜，执行教育部此专项计划相关政策与要求。

2.13 毕业生就业

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由毕业生自行联系用人单位，按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定向就业培养硕士生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

2.14 违纪处罚

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是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对于考生弄虚作假、考试作弊及其他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将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

2.15 其他注意事项

1. 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定向就业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导致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 本所招生章程、招生专业目录、考试科目大纲及考试参考书目等相关内容均可在国科大招生信息网（<https://admissionucas.ac.cn/>）进行查询。

本所推免硕士招生专业目录中拟接收推免人数以后续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中实际接收的推免生数为准。同时统考硕士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拟招生人数为预计招生人数，仅作参考，不作为实际录取的依据。实际招生指标数以教育部下达学校招生计划总数后，国科大下达给本所2027年招生计划数和本所内部依据生源状况、学科特点与布局、师资队伍等因素核定的分专业招生计划为准。

请考生及时关注本所网站发布的报考相关信息，也可邮件或电话咨询。

3. 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研究生，按军队相关部门规定办理。

4. 本简章如有与国家以及中国科学院大学新出台的招生政策不符的事项，以上级主管单位最新政策为准。

5. 本简章由上海微系统所研究生部负责解释。

3 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考试科目
080501 材料物理与化学	1. (全日制)痕量危险品化学传感材料与纳米器件 2. (全日制)新奇量子材料的电子状态、物理性质及机制的研究 3. (全日制)二维材料的创新制备及机理研究、器件研制和前沿应用探索 4. (全日制)半导体封装材料和工艺研究 5. (全日制)微纳尺度材料的模拟仿真 6. (全日制)超导新材料研究 7. (全日制)太阳能电池材料研究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 ③ 302 数学(二) ④ 898 材料专业综合
080903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1. (全日制)微光机电集成系统及微纳传感器技术 2. (全日制)太赫兹光电子物理、器件与应用 3. (全日制)超导器件、电路及应用 4. (全日制)半导体光电子材料与器件 5. (全日制)高端硅基材料器件与应用 6. (全日制)纳电子材料与器件 7. (全日制)MEMS 技术在生物医学工程中的应用 8. (全日制)半导体材料和太阳电池器件,太阳电池系统应用技术 9. (全日制)新型敏感材料与传感器 10. (全日制)射频、微波毫米波集成电路及其芯片集成系统 11. (全日制)集成电路设计与制造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 ③ 301 数学(一) ④ 804 半导体物理
081001 通信与信息系统	1. (全日制)数字信号处理 2. (全日制)通信信号处理理论与技术 3. (全日制)未来移动通信关键技术研究 4. (全日制)机器人视觉传感器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1 英语(一) ③ 301 数学(一) ④ 859 信号与系统
085400 电子信息 (专业学位硕士)	1. (全日制)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含量子技术等) 2. (全日制)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等) 3. (全日制)集成电路工程 4. (全日制)光电信息工程 5. (全日制)人工智能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4 英语(二) ③ 302 数学(二) ④ 892 电子信息专业综合
085600 材料与化工 (专业学位硕士)	(全日制)材料工程	① 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 204 英语(二) ③ 302 数学(二) ④ 825 物理化学(乙)

说明： 所有第四单元科目均由中国科学院大学命题。考试大纲（及中国科学院大学命题的往年试卷电子版）请见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 <http://admissionucas.ac.cn/>。本所不提供各科往年试卷。

4 常见问题解答

针对每年考生提出的各种问题和疑虑，现对考生普遍存在的一些问题做以下答复。请大家注意：

1) 问：你所电子信息和材料与化工专业学位硕士的主要学科方向是什么？

答：本所电子信息专业学位硕士主要以新一代信息技术（含量子技术等）、通信工程（含宽带网络、移动通信等）、集成电路工程、光电信息工程、人工智能五大领域为主要方向，材料与化工专业学位硕士主要以材料工程为主要方向。可以本所官网中的研究生教育专栏导师介绍板块具体了解在相关专业招生导师的主要研究方向。

2) 问：你所硕士招生简章以及国科大招生信息网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你所推免和统考拟招收人数是实际招收人数吗？

答：本所推免生拟招生人数依后续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中实际接收的推免生数为准，可关注本所官网后续拟发布的 2027 级拟录取推免生公示通知，其中直博生占用博士招生指标。本所招生简章公布的拟招生人数和国科大招生信息网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分专业拟招生人数均为预计招生人数，仅作为参考，不作为实际录取的依据。实际招生指标数以国科大下达给本所 2027 年招生计划数和本所内部核定的分实验室招生计划为准。

2027 年推免生招收情况：截至 10 月 10 日，本所招收学术型推免硕士生为 55 人，专业型推免硕士生为 37 人，欢迎各位考生报考。

3) 问：网上报名时各专业中研究方向如何选择？是否影响最终实验室的选择？

答：报考时研究方向的选择不影响复试与录取阶段实验室及导师的选择。

4) 问：你所是否接收推荐免试生？

答：本所学术型硕士和专业学位硕士都接收符合推荐免试条件的应届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接收推荐免试生条件和程序见本所官网关于接收推免生的具体通知。

5) 问：复试时初试成绩是否带入复试？初试成绩占多大权重？

答：初试成绩带入复试，初试成绩一般占 50%。具体以当年度公布的复试办法为准。

6) 问：你所复试采取什么方式？主要考查什么内容？

答：复试近年均采取面试（口试）的方式，复试内容包含业务能力、综合素质以及英语水平考核。业务能力考核主要考察考生掌握专业知识的广度、深度与扎实程度；运用专业知识的能力；思维能力（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应变反应能力；表达能力；研究兴趣；科研能力与潜在能力等。综合素质考核主要考察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以往的学习成绩和社会实践表现（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科研情况和工作业绩；学习能力、创新精神、团队精神及其他潜质特长等；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和心理健康情况；举止、表达和礼仪等。英语水平考核主要考察考生运用外语知识与读听说等技能进行交流的能力。

7) 问：你所各专业课试题都由哪里命题的？有无考试大纲？如何获得参考书？

答：所有第四单元科目均由中国科学院大学（简称“国科大”）命题。考试大纲（及中国科学院大学命题的往年试卷电子版）请见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本所不提供各科往年试卷。本所不提供参考书，请自行购买或联系相应出版社。

8) 问：毕业后是否必须要在你所继续工作几年？

答：不是。非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由毕业研究生自行联系用人单位，按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定向培养硕士生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

9) 问：如报考学硕未通过复试，本所专硕接收调剂，是否可以优先在所内调剂到专硕？

答：可以优先在所内调剂专硕，另外如果专硕名额没有调剂，可调剂到本所与上海科技大学联培硕士，具体调剂方法以当年度调剂政策为准。

10) 问：我已经上了硕士国家线，但未能参加复试，或复试未通过，该如何处理？

答：本所会将了解到的其他兄弟校、所调剂信息向考生公布，考生应自主联系调剂单位。

11) 问：你所是否有暑期夏令营活动？

答：有的，一般在每年七月份的第二周左右。请留意本所网页-研究生教育栏目。